



工作联系函

潍坊光华荣昌汽车技术有限公司

(内部 / 外部)

WEIFANG GOLDRARE Auto Technology CO.,LTD

编号: WF2024-06-25

申请

通知

通报

报告

主题: 关于潍坊工厂原租赁厂房房租押金未退还的说明报告

公司领导:

一、厂房租赁背景:

- 1、潍坊工厂与潍坊广生新能源厂房及宿舍楼的租赁合同期限为2014年7月14日-2024年7月13日,租赁期限10年;
- 2、交纳租赁押金20万元,房租按年于每年7月份交纳;

二、未退还押金的是由说明

因公司战略规划调整,2021年7月份开始潍坊工厂的业务陆续转移至河北工厂,故需要提前结束厂房租赁。但房东未将押金退还,具体原因如下:

- 1、按合同约定租赁期限为10年,因我公司单方面违约提前退租(正常是2024年7月13日到期);
- 2、原定于2021年7月份交纳下一年度(2021年7月14日-2022年7月13日)的房租,实际上我公司未按约定交纳,并延期于2021年9月30日搬离租赁的主厂房、办公楼及宿舍楼(7533 m²+522 m²+1786 m²)。按租赁合同的收费标准,逾期未交的2个月房租约19.68万元(收费标准:120元/平/年,共9841 m²);
- 3、宿舍楼共1780 m²(3层);在退租时因内部损耗房东要求恢复原样,维修费用约1万元,但因不退还押金我公司未进行恢复维修。

综合以上,房东未退还租赁押金,特此说明!

情况属实,因押金问题我与李君总多次与房东协商,房东始终推诿逾期事宜,因此最后以宿舍楼厂房租金的形式抵扣9月底。

请李君总会签确认以上信息。

情况属实,金额无误。李君 21/6/24

不予退还押金

李君 2024年6月27日

拟文: 李霞	预算员:	审核:	发起部门: 综合管理科
批准:			日期: 2024年6月25日

